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WEAVING MATERIAL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織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78)

有關採購生產設備的 須予披露交易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三日有關興建一個新車間之公告。

為實施興建一個新車間計劃，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已與多家第三方供應商簽訂若干合約以採購必需的設備和零件。在該等合約當中，於 2021 年 7 月 23 日至 2021 年 7 月 27 日期間，買方與賣方簽訂三份協議，即採購協議，買方須向賣方採購生產設備，總代價為人民幣 61,110,000 元。

由於與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相關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合計超過 5% 但低於 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 14 章，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採購協議

採購協議主要條款如下。

第一份採購協議

日期： 2021 年 7 月 23 日

賣方： 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買方： 江西金源

採購之設備： 2 套清梳聯

總代價： 人民幣 1,200 萬元
代價乃由賣方與買方參考市場上同類產品的市價，經公平磋商後協定

支付條款： 採購協議簽訂後 7 日內，支付定金人民幣 60 萬元

2021 年 12 月 20 日或之前支付首付金額人民幣 600 萬元（含定金）

2022 年 6 月 20 日或之前付清協議餘款人民幣 600 萬元

交貨時間： 支付首付金額後

第二份採購協議

日期： 2021 年 7 月 23 日

賣方： 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買方： 江西金源

採購之設備： 30 台自絡機

總代價： 人民幣 2,100 萬元
代價乃由賣方與買方參考市場上同類產品的市價，經公平磋商後協定

支付條款： 採購協議簽訂後 7 日內，支付定金人民幣 100 萬元

2021 年 12 月 20 日或之前支付首付金額人民幣 1,050 萬元（含定金）

2022 年 6 月 20 日或之前付清協議餘款人民幣 1,050 萬元

交貨時間： 支付首付金額後

第三份採購協議

日期:	2021年7月27日
賣方:	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買方:	江西金源
採購之設備:	30台細紗機
總代價:	人民幣2,811萬元 代價乃由賣方與買方參考市場上同類產品的市價，經公平磋商後協定
支付條款:	採購協議簽訂後3日內，支付定金人民幣100萬元 交貨前支付所交收設備之協議款項90%，驗收合格後支付所交收設備之協議款項5%，驗收合格後1年內支付所交收設備之協議款項5%
交貨時間:	2022年1月：10台 2022年2月：10台 2022年3月：10台

採購理由

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7月13日有關金源擬興建一個新車間之公告。根據採購協議採購生產設備是實施該計劃的一部分，也是本集團未來拓展業務所必需。

董事會認為，採購協議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採購生產設備符合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採購協議項下需予支付之代價會以本集團內部資源和銀行貸款撥付。

上市規則之涵義

採購協議賣方相同，且預計協議將在12個月內完成，董事認為就上市規則第14章而言，將採購協議項下交易之採購訂單合計金額作為分類準則屬適當。

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相關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合計超過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賣方資料

據董事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獲悉及確信，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根據賣方提供的資料及公開所得資料，賣方為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股份代號為000666），賣方主要從事紡織機械製造、銷售及維修業務。

一般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紗線產品及相關原材料製造及銷售業務。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備以下涵義：

「第一份採購協議」	指	買賣雙方於 2021 年 7 月 23 日簽訂的有關購買 2 套清梳聯之採購協議
「第二份採購協議」	指	買賣雙方於 2021 年 7 月 23 日簽訂的有關購買 30 台自絡機之採購協議
「第二份採購協議」	指	買賣雙方於 2021 年 7 月 27 日簽訂的有關購買 30 台細紗機之採購協議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國織材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金源」	指	江西金源紡織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百分比率」	指	百分比率，具有上市規則第 14 章賦予該詞之涵義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並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買方」	指	金源
「採購協議」	指	第一份採購協議、第二份採購協議和第三份採購協議之每份協議，以及三份協議之統稱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賣方」	指	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為 000666）

承 董 事 會 命
 中 國 織 材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主 席
 鄭 洪

中 國，二 零 二 一 年 八 月 六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鄭永祥先生；非執行董事鄭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百香女士、許貽良先生及李國興先生。